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浦兴路街道办事处

浦浦办〔2023〕4号

关于印发《2023年浦兴路街道“自治金”项目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（部门）、各居民区：

《2023年浦兴路街道“自治金”项目实施方案》已经街道
党工委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浦兴路街道办事处

2023年3月31日

2023 年浦兴路街道“自治金”项目实施方案

围绕“人民城市人民建，人民城市为人民”重要理念，进一步深化居民区自治，规范“自治金”的使用和管理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，激发居民参与自治的积极性和热情，鼓励功能性、公益性、服务性居民区自治项目和群众团队的培育和发展，为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夯实自治基础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落实“大爱浦兴·美好家园”的工作主线，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，充分发展协商民主，引导基层用自治的方式解决社区难点、焦点问题，探索基层实事项目民主管理、社区参与式治理等新方法，构建充满活力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，建设人人有责、人人尽责、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1.党建引领、政府支持、居民参与。加强对自治金项目申报工作的组织领导、资金支持和监督管理。充分尊重居民在自治项目申报中的主体地位，通过培育社区自治骨干和社区社会组织，撬动社区资源，实现居民自治的可持续发展。

2.立足社区、量力而行、尽力而为。立足小区实际，根据居民群众最基本、最迫切的需求，组织居民自发开展项目的设计、实施。通过以点带面、点上突破、面上推广的方式，以自治品牌

项目为原点，有计划、有步骤地拓展项目的领域与范围。

3.鼓励创新、突出实效、强化监管。在党建引领下，依托社区共治居民自治平台，在发动形式、宣传力度、品牌推广等方面多下功夫，形成一批针对性强、效果明显、群众欢迎的自治项目，建立健全具有浦兴特色的自治项目模式。切实加强自治项目的评审评估、绩效管理，提高项目的针对性与有效性。

三、工作流程

浦兴路街道**2023**年自治金项目工作流程包含项目申请、项目初审、联合评审、评审公示、项目执行、监测评估六个部分，时间从**2023**年**1**月起至**2023**年**12**月止。（具体时间安排、工作内容及说明详见附件。）

1.项目申请。通过召开居民区听证会，结合小区实际，各居民区提出立项需求，做到听证会有公示，提高群众参与度、认可度，会后形成自治项目申报书，报街道初审。项目负责人必须由居民担任，项目小组成员中不得出现居民区社工，但每个项目可有一名社工联络员。

2.项目初审。由社区自治办牵头，成立项目评审小组，做好项目初审，提出项目修改意见，并反馈居民区进行修改。自治金评审中采用“负面清单”，列入“负面清单”的项目不予支持。负面清单包括：以自娱自乐为主，受益面过窄的项目；有明确责任主体的项目；以福利性发放为主要资金安排内容的项目；违背公益

原则，以盈利为目的的项目；政府采购目录涉及资产的项目；涉及小区硬件建设的工程项目。

3.联合评审。对初审通过的项目召开**2023**年度自治金项目联合评审会议，按照项目类别，各项目负责人及居委会主任进行项目汇报，由自治办牵头联合相关科室部门、社会组织及专家学者力量，集中对项目进行审核并提出意见、建议。其中对于执行率低的延续性项目予以扣分，对于可行性高能够培育新团队**1+N+X**的创新项目予以加分。

4.评审公示。居民区层面，各居民区根据评审专题会议反馈，组织各项目小组进行项目优化，报街道审批后在居民区公示栏进行公示。街道层面，对评审修改通过的项目在社区媒体平台（大爱报及“大爱浦兴”微信公众号等）进行公示。

5.项目执行。由各项目小组负责按照项目计划具体实施。项目小组每月需向自治办提交《月度记录表》，中期和年末各提交一次《项目自评报告》；年终，召开评议会向居民代表报告本年度自治金项目执行情况并接受评议。

6.监测评估。一是过程评估，自治办按照自治金项目申报书的内容，通过座谈会、实地查看、资料检查等方式对项目执行过程、任务完成、资金管理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，半年进行一次中期评估，年末组织一次年终评审。二是专业评审。发挥专业评估机构、社会组织及专家等各方作用，对自治金项目的目标实现程

度、社会效益、受益群体的反馈意见以及认同程度进行全面评估，确保评估工作的全面性、客观性和科学性。三是年终评估。项目周期结束自治办牵头进行年终评估，评选优秀项目，综合考虑项目实施情况、资金使用情况，获得“十佳优秀项目”的，在项目内容基本不变的情况下，给予“绿色通道”待遇，即享有**2024**年立项免审资格、预算外资金扶持资格及“家门口”公益服务微项目购买优先权，其中前五名的项目，给予志愿者补贴（慰问）总额占总预算经费比例上浮**10%**的奖励。对于连续两年评估不合格的项目所在居民区，适当减少下一年居民区日常工作经费。

四、资金管理

1.资金拨付：对于立项的项目，将根据最终审定的项目预算给予经费支持。自治金项目经费采用分期拨付形式，在项目通过评审后，拨付**60%**；项目中期评估合格后，拨付**40%**。若本笔拨款未使用完毕，则剩余资金将被收回统筹。若第一笔拨款使用率不足**50%**（即总项目金额的**30%**），则为中期评估不合格，第二笔资金不予拨付。

2.资金使用期限：“自治金”项目周期结束，未使用的经费清零。

3.资金使用流程：

（1）报销单上注明“自治金项目”及具体项目名称。

（2）凭证上必须由项目小组负责人签字，其他按街道财务相

关规定操作。

4.资金使用规则:

(1)“自治金”经费使用范围包括工作经费、志愿者补贴(慰问)、管理费(总结会、座谈会、表彰优秀等),其中工作经费中如需要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的,总额不超过项目总预算经费的**50%**,并且社会组织的服务内容要体现技术指导,人员培训等。志愿者补贴(慰问)总额不超过项目总预算经费的**25%**(上一年获“十佳优秀项目”的前五名除外),上一年获“十佳优秀项目”的前五个项目,下一年的志愿者补贴(慰问)总额不超过项目总预算经费的**35%**,管理费不超过项目总预算经费的**10%**,主要用于自治金工作过程中的管理、年终总结等,如用于年终表彰,表彰金额不超过项目总预算的**5%**,以奖状、奖杯等精神奖励为主,表彰奖励不适用于居委社工。

(2)工作经费包括项目实施涉及的办公费用、各类宣传费、活动物资费、会务费、师资费。按街道财务规定凭正规发票报销,预算内费用的报销,无需另行请示。

(3)项目小组不得私自变更项目。项目预算如有调整,需提交书面申请,经街道自治办审定。未通过街道同意调整使用的项目费用,将不予报销。

(4)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或任何形式截留、挤占、挪用和滞留;不得擅自扩大使用范围、改变使用标准和资金用途。

不得在经费中列支居委会办公费、招待费以及社工补贴、奖金、加班等费用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加强组织领导。居民区党组织及居委会要充分认识自治金项目在夯实基层治理基础，激发社区自治活力，发挥居民主体作用中的推动作用，精心组织发动，明确责任，扎实推进，着眼于社会治理，敢创新、求突破，每个居委至少申报一个自治金项目，根据本居民区情况也可学习借鉴其他单位先进经验、模式与做法，形成有特色的居民自治金项目。

2.严格监督管理。严格遵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，确保自治金项目经费规范管理和使用，不得截留、挪用和滞留资金。建立健全内部监督管理制度，对项目具体组织实施和跟踪监督，注意项目材料收集及存档，在项目完成后组织考核评估和验收。

3.加强宣传培训。利用网络、报刊、会议等形式，广泛宣传自治金项目的重要意义、主要措施，做好文件解读。切实加大培训力度，强化理论培训与实操训练，确保广大干部群众及社区工作者了解、熟悉有关背景知识、政策措施及项目规范，提升社区自治共治的能力。

4.加强疫情防控。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自治金项目运作，根据居民区实际情况和自治金项目特点，制定疫情防控常态化下自治金项目运作预案，鼓励以“线上+线下”相结合的方式开

展活动，提醒居民在参与线下自治金活动时戴口罩、勤洗手、保持合理社交距离，确保自治金项目有序开展。

附件:**1.2023**年浦兴路街道自治金项目工作安排

2.2023年浦兴路街道自治金项目申报指南

附件 1：

2023 年浦兴路街道自治金项目工作安排

阶段	时间	居民区任务	自治办工作
一 项目申请	2023.1- 2023.2	1、通过居民区“两委”会议，结合小区实际，提出立项方向。 2、通过问卷、座谈的形式，开展社区动员，向不少于 40 位居民征集建议，提出立项需求。 3、通过民主协商（听证会）确定立项提议。 4、组建项目小组。 5、形成自治项目申报书，报街道初审。	1、广泛听取意见，拟定工作计划、方案。 2、召开 2022 年度自治项目总结会，启动 2023 年自治金项目。 3、开展自治项目社区宣传。组织自治金项目立项申报培训。 4、走访居民区。
二 项目初审	2023 年 2 月下旬	各居民区项目工作小组根据初审意见进行项目修改。	1、收集项目，进行分类汇总。 2、牵头各科室部门对项目进行初审，提出修改建议。 3、汇总建议并反馈居民区进行修改。
三 评审公示	2023 年 2 月下旬	1、根据评审专题会议反馈，组织各项目小组进行项目优化。 2、优化后的项目报街道审批。 3、在居民区公示栏进行公示。	1、召开 2023 年度自治金项目评审会议。 2、形成评审会议专题纪要。 3、反馈居民区各项目小组。
四 项目执行	2023.3- 2023.12	1、按项目申请书要求实施项目。 2、每月填报《2023 年度浦兴路街道自治金项目月度记录表》交街道自治办。	1、组织项目培训。 2、走访居民区并组织交流。 3、组织参访。
五 监测评估	全程	1、把握项目进展。 2、总结项目成果。 2、配合做好中期、终期项目评估。	1、日常项目运作监测。 2、中期项目分享会。 3、项目绩效评估。 3、终期总结及评比。

附件 2:

2023 年浦兴路街道自治金项目申报指南

类别	目标	样本
怡 家 (社区服务类)	着眼于民生问题，搭建平台，开展特色便民、利民服务，关注居民生活需求。	1、老年人服务项目 2、“真情互动便民服务综合站”项目 3、“爱心传递”公益跳蚤集市项目 4、“健康同行小站”项目 5、与你结伴为老服务项目
悦 家 (群众文体类)	着眼于文化需求，创品牌、树形象，促进科普教育相融合，发扬传统文化传承精神，凸显社区文化、小区文明新风貌。	1、“5 分钟读书圈”项目 2、“科普进楼道”项目 3、“非遗传承”项目 4、“传统文化进楼道”项目 5、“百姓大擂台”才艺推广项目
和 家 (社区融合类， 自治共治)	着眼于社会治理，处理好小区党总支、居委会、业委会、物业公司的关系，发挥三位一体积极作用，加强基层建设，提升共治自治水平。	1、停车管理项目 2、“三位一体”社区事务“议”起来项目 3、楼组自治项目 4、加装电梯议事会项目 5、“相约邻里节”项目
安 家 (社区平安类)	着眼于长治久安，全力推进平安建设、法治建设，为社区发展保驾护航。	1、“平安家园建设”项目 2、民防演练项目 3、“文明养宠”项目 4、出租房管理项目 5、非机动车充电管理项目
靓 家 (社区管理类， 含美丽家园建设)	着眼于人居环境，努力根治存在的顽症痼疾，提升小区综合管理的精细化、长效化水平。	1、一起动手、清洁家园项目 2、垃圾分类项目 3、“护绿小队”绿化管理项目 4、文明创城志愿服务项目 5、雨污分流绿化维护、微景观打造项目
其他	着眼于促进社会进步、推动社会发展的项目。	

（此页无正文）